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 践行“为民十策”深耕法治惠民

王建斌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之一，是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立场，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本质要求。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将“坚持人民至上”列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重要原则，把“人民生活品质提高”作为主要目标，凸显了鲜明的根本价值取向。人民性作为司法行政工作的根本属性，决定了司法行政工作必须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民主、法治、公平、正义等方面需求，持续深化法治保障、优化法律服务，让法治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这一价值追求，既需要通过精准对接群众需求筑牢服务根基，还需要扎根基层治理实践破解民生难题，在“问需于民、问计于民、问效于民”中践行法治为民的初心使命。

一、洞察民需，锚定为民服务法  
治坐标。司法行政工作的生命力在于贴合群众需求。我们跳出“坐等服务”的思维定式，通过“公共法律服务提升三年行动（2025—2027）工作举措”“实施法律援助惠民工程”等，解决群众在法律层面的急难愁盼。针对农村群众“打官司难、找法远”的问题，推进“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提质扩容，在乡镇（街道）全覆盖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在村（社区）设立公共法律服务点，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找到专业法律帮助；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推出“上门公证”“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将服务从“窗口”延伸到“床头”，真正让法律服务精准对接需求、直击痛点。

二、体察民情，把准基层治理法  
治脉搏。民情是司法行政工作的“晴雨表”，只有沉下去才能摸得透。我们组织司法行政干部等常态化下沉基层一线，收集群众对普法、调解、维权的显性诉求，细心排查办事群众易被忽视的隐性困难。这些潜藏的诉求若得不到及时回应，容易演变为“程序了结但矛盾未消”的治理痛点。我们以机制创新破题，坚持试点先行、精准施策，推动矛盾从源头化解，选定盐湖区、新绛县、永济市3个行政复议局作为“行政复议+人民调解”对接试点，以“行政复议案件数量下降、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下降”的“双下降”为目标，着力破解这一基层治理堵点难题。

三、汇集民意，畅通依法诉求法  
治通道。我们打破“部门壁垒”，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民意汇集体

系。线上依托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运城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群众法律咨询、服务投诉和意见建议，实现“诉求一键直达、回应及时高效”；线下在各级综治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立接待窗口，对收集到的民意，建立“登记、分流、办理、反馈”闭环机制，确保群众的每一条建议都有回音、每一个诉求都有着落，让民意成为司法行政工作的“指挥棒”，推动服务供给与群众需求精准匹配。

四、解民惑，当好普法宣传法  
治使者。普法工作既要“广覆盖”，更要“接地气”。我们针对不同群体的特点，创新普法方式，让法律知识听得懂、用得上。面向农村群众，开展“法治赶大集”“以案释法进村社”等活动，用方言土语讲解宅基地纠纷、养老诈骗等常见问题；面向青少年，精心实施“护苗春苗”行动，“普法小课堂”实现全市中小学全覆盖，依托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青年之家、校内外少先队实践基地开展沉浸式活动，让青少年在亲身体验中厚植法治信仰。面向企业职工，开展“法治体检进企业”，聚焦劳动合同、工伤赔偿等热点，提供精准普法服务。同时，精心制作贴近生活的普法微视频，通过市司法局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广泛传播，让法治理念潜移默化融入群众日常生活。

五、守护民利，筑牢合法权益法  
治屏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是司法行  
政工作的重要职责。我们聚焦群众最  
关心的公平正义问题，打出“法律援  
助+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组合拳。  
在法律援助方面，扩大援助范围，降低援助门槛，对农民工讨薪、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等案件“应援尽援、快援优援”，近年来累计办理特  
殊群体法律援助案件12498件；在行  
政执法监督方面，开展规范涉企行政  
执法专项行动，整治乱收费、乱罚款等  
问题，评查执法案卷5000余本，推  
动执法行为更规范；在行政复议方面，  
推行“容缺受理、一次性告知”制度，  
设立行政复议窗口，让群众通过便捷  
渠道化解行政争议，感受司法公正。

六、排解民忧，做好群众身边法  
治管家。群众的“愁心事”，就是司法  
行政工作的“分内事”。我们聚焦企  
业发展痛点与群众办事难点，精准发  
力、多维赋能，以优质法律服务当好  
群众与企业的“法治管家”。深化“万所联万会”机制，创新推出新设立  
民营企业“法律托管”服务，推动

律师事务所与商会、行业协会精准对  
接，为初创企业、中小微企业量身定  
制公益法律服务套餐，重点破解合同  
签订、合规经营、知识产权保护等高  
频法律难题，助力企业稳健发展。运  
城市河东公证处聚焦“公证规范优质  
行动”，创新打造“公证管家”服务模  
式，主动入驻盐湖区人民法院等重  
点单位，推出“公证+代办”“公证+不  
动产”“公证+调解”“公证+金融”等集  
成式服务体系，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  
里”，让“高效办成一件事”畅通无阻，切  
实提升群众与企  
业的法治获得感。

七、化解民纷，架起和谐稳定法  
治桥梁。基层矛盾纠纷无小事，及时  
化解是关键。我们构建“人民调解+  
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机制，织密  
全域覆盖、上下贯通的矛盾化解网络。  
积极培育“品牌调解室”，发挥熟人社会  
优势，化解邻里纠纷、宅基地纠纷等常  
见矛盾；在行业领域设立医疗、劳资、物业等  
专业调解委员会，精准化解行业性、专业性纠纷；  
推动调解、仲裁、律师等专业力量及  
行业性调解组织入驻综治中心，整合村（社区）  
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等资源，提升基  
层治理精细化水平。近年来，全市人民调  
解组织累计成功化解矛盾纠纷近7万件，大量不  
稳定因素在基层一线得到妥善处置，有效实  
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为社会和谐稳定筑牢了坚实的法治根基。

八、保障民安，织密平安建设法  
治防线。平安建设是司法行政工作的重要  
目标和核心任务。我们多维发力筑牢法  
治保障屏障，让群众安全感更加充  
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我们以特殊人  
群管理为重点，严格落实社  
区矫正分类管理、个别化矫正措施，  
通过信息化核查、实地走访等方式，  
确保矫正对象“管得住、矫得好”；  
建立刑释人员信息动态更新机制，通  
过技能培训、就业帮扶，有效预防重  
新违法犯罪。同时，结合普法宣传提  
升群众安全防范意识，让群众住得安  
心、过得舒心。以法治督察与合法性  
审查为支撑，充分发挥法治督察“利  
剑”作用，强化对履责尽责、制度落  
实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切实彰显法  
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功  
能；严格履行法  
治建设既  
要“顶天”对  
接政策要  
求，更  
要“立地”  
回应群众期盼，只有将法  
治蓝图转化  
为一件件民生实事，才能让群众  
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九、助力民富，激活富民兴村法  
治引擎。司法行政工作既要“保平  
安”守牢民生底线，更要“促发展”  
激活致富动能。我们紧扣优化营商环  
境、推进乡村振兴等中心工作，以精  
准法治服务为抓手，将法治保障贯穿  
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让法治成为激  
活致富活力、赋能高质量发展的“强  
力引擎”。深化“乡村振兴、法治同  
行”专项行动，组织律师、基层法律  
服务工作者、“法律明白人”组建“乡村  
振兴法治服务队”，下沉田间地  
头、村民合作社，聚焦土地流转、产  
权确认、合作社规范运营、农产品购  
销合同签订等高频事项，提供“一对  
一”法律指导，让法治护航乡村产业  
发展、农民增收致富。开展“服务实  
体经济，律企携手同行”专项行动，  
组建企业法律服务专班，针对合同管  
理、合规经营、知识产权保护、劳动  
用工等关键环节，开展免费法律风  
险体检，助力企业规避经营风险、高  
效化解股权纠纷等问题，维护企业合  
法权益。通过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营  
造与精准高效的法律服务供给，让法  
治成为企业安心经营、放心发展的“定  
心丸”，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  
法治动能。

十、回应民望，扛起民生保障法  
治担当。群众对法治的期盼，正是民  
生保障的核心诉求，更是司法行政工  
作的奋斗航向。我们始终锚定群众所  
思所盼，以实打实的法治举措回应民  
望、践行担当。针对基层法  
治力量薄  
弱、民生领域法  
治服务供给不足的突  
出问题，我们在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深  
入开展“强化服务”“赋能基层”两  
项课题实践。聚焦“司法协理员”  
“法律明白人”“人民调解员”3支关  
键队伍建设，通过专题培训、案例研  
讨、实战演练等方式，累计培育培训  
骨干力量数千名，夯实民生保障法  
治根基。同时，建立队伍管理激励机  
制，推动骨干力量下沉村（社区）、  
扎根基层一线，重点承担民生领域法  
治宣传、邻里纠纷调解、惠民政策法  
律咨询等职责，打通民生保障“最后  
一公里”，让法治担当真正落到实处  
到民心。

作为司法行政干部，我们深刻体  
会到，为民服务既要“身入”基层，  
更要“心到”基层，法  
治建设既要  
“顶天”对  
接政策要  
求，更  
要“立地”  
回应群众期盼，只有将法  
治蓝图转化  
为一件件民生实事，才能让群众  
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作者系运城市司法局党组书记、  
局长）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  
后5次到山西考察调研，对山西发展寄  
予厚望。今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山  
西考察时明确指出，要扎实推进传统产  
业转型升级，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因地  
制宜布局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逐步形  
成体现山西特点、具有比较优势的现代  
化产业体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  
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我市因地制宜  
发展新质生产力指明了方向。为推动  
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全方位  
转型，九三学社运城市委员会立足界别  
优势，组织社内外专家围绕“科技创  
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主题，在中共运  
城市委统战部的统筹协调下，先后赴稷  
山、新绛、平陆、临猗及运城经开区等多  
地开展实地调研，经深入分析研讨，形  
成本调研报告。

一、运城市科技创新和  
产业创新发展现状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  
领导下，我市相关职能部门坚决贯彻  
“一城两区三门户”目标和思路，加快  
推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  
全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据市政府  
官网披露信息，去年全市107家省级  
产业链企业实现营收1075.1亿元，同  
比增长24%；万荣外加剂、盐湖水泵2  
个省级专业镇营收达84亿元，同比增  
长10.3%。国家和省级智能制造试点  
示范企业分别增至8家、48家，“晋兴  
板”挂牌企业总数达246家。全市民  
营经济主体达51.7万户，17家企业  
入选“2024山西省民营企业100强”，  
上榜数量位列全省第二，为我市高质  
量发展筑牢了产业根基。

同时，我市加速构建“企业引  
领+平台支撑+人才驱动+技术突破”  
的创新链闭环体系，与产业链形成  
“技术供给+产业应用”的双链融合格  
局，推动科技成果加速向现实生产产  
业转化。围绕十大产业链，依托高校院  
所、龙头企业等主体，布局建设产业  
技术创新战略联盟。2024年，山西省  
泵业智造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山  
西省薯类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凭借  
在产业技术创新领域的突出表现，成  
功通过山西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产  
业发展注入新动能。深入实施“科技  
副总”等柔性引才项目，面向全国一  
流高校引进高端科技人才开展原创  
型、引领型技术攻关，促进高等院校  
科技成果在运城落地转化。目前，已  
选派三批30名市级“科技副总”，并  
安排75名高等院校科技特派员赴基层  
开展农业实用技术指导、新品种新技术  
推广等服务，初步形成科技创新与  
产业创新同频共振的良好局面。

二、运城市科技创新和  
产业创新面临的突出问题

据2024年山西科技经费投入统计  
公报显示，去年全省研究与试验发展  
(简称R&D)经费投入311.8亿元，同  
比增长4.6%，经费投入强度(与地区  
生产总值之比)为1.22%。同期，我  
市R&D经费投入18.3亿元，位列全  
省第六；经费投入强度为0.84%，位  
列全省第五，较2023年的1.22%同  
比下降31.14%，未达到全省平均水  
平。为破解这一难题，加快推进科技创  
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经调研发现我  
市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政府政策引导不足，产业链资源  
整合乏力。我市县域经济各具特色，  
新绛、稷山的金刚石工具产业聚集，  
平陆、河津的普通磨料行业优势显  
著，临猗的粉末冶金领域实力突出，  
运城经开区的汽车零配件产业竞争  
力强，这些产业均属于磨料磨具上  
下游关联行业。但目前市域层面未通  
过政策引导实现县域产业资源的有  
效串联，仍聚焦于单一县域产业的高  
质量发展，缺乏对相关县域产业优  
势的横向整合，导致行业信息交流不  
畅，域内相关产业陷入“骑驴找驴”的低效  
发展循环。

驻地高校支撑薄弱，人才供需衔接  
不畅。受教育系统特殊性影响，驻  
地高校虽集聚了属地最多的创新资  
源，却难以满足周边企业的创新需  
求，无法缓解企业“人才荒”“用工  
荒”困境。以运城学院为例，全校专  
任教师1200余人，近年来累计服务企  
业不足2000家，仅占全市民营企业总  
数的0.3%左右；2024年受托横向项  
目总计286项，平均每3至4名教师主  
持1项，为域内产业创新提供的创新  
资源支撑不足。此外，毕业生留运  
服务本地企业的人数，远不能填补学校  
周边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人才缺  
口，人才供需两端存在明显信息差。

发挥统战成员桥梁作用，搭建校地  
合作纽带。充分利用统战成员联系广  
泛的优势，特别是高校(院所)统战成员  
受地方和高校(院所)双重管理、具有天  
然服务社会属性的特点。建议在相  
关部门统筹协调下，以高校(院所)党外代  
表人士队伍建设为抓手，以“小切口”方  
式深化校地交流，充分发挥驻地高校  
(院所)人才集聚优势，在为统战部培  
养储备人才的同时，促进校地共同发  
展，搭建新型“政产学研用”合作平台，  
为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注  
入强劲动能。

三、推动科技创新与产  
业创新融合发展的对策建议

建立新型校地交流机制，促进资  
源共享共振。在政府相关部门与驻地  
高校(院所)的协同发力下，充分发  
挥各自优势，建立新型校地交流机  
制，推动域内产业创新和科技创新资  
源共享、同频共振。建议市级主要领  
导赴域内高校(院所)宣讲省委、市

创新和产业创新，  
发挥界别  
优势，  
推动科  
技  
融  
合  
发  
展  
创  
新  
发  
展  
界  
别  
优  
势  
推  
动  
科  
技

九三学社运城市委  
员会

##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张建芳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建议》)，擘画了未来五年的宏伟蓝图。锚定2035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这一目标愿景，《建议》第十二部分专门部署了未来五年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和重点任务。当前，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唯有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才能实现经济发展质量、生态环境质量和人民生活品质的协同提升。

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全面改善和根本好转，《建议》提出，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和生态系统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要坚持环保为民，全面落实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更加注重源头治理；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对应空气、水、土壤三大核心环境领域；强化协同治理，突出“减污降碳、多污染物控制、区域治理”三个协同，避免单一治理、各自为战；完善监管手段，加快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实施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深入推进新污染物治理。

修复提升生态系统，筑牢生态安  
全屏障。要坚持系统思维，推进山水  
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统筹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  
大工程；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建设以  
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保护生物多样性；开展修复行动，科  
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打好  
“三北”工程攻坚战，加强青藏高原等  
地区生态屏障建设等重大工程；健全  
保障机制，完善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  
拓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渠道，让保护生  
态有动力、有收益。同时，加强重要江  
河湖库系统治理和生态保护，实施好长  
江十年禁渔等具体保护措施。

建设能源强国，保障能源安全，  
推动能源结构向清洁化、低碳化、智  
能化转型。《建议》提出，加快建设  
新型能源体系。一方面，持续提高新  
能源供给比重，推进化石能源安全可  
靠有序替代，解决能源结构“高碳”问  
题；另一方面，构建新型电力系统，  
让能源供应更安全、更可靠。具体来  
说，要坚持以风、光等清洁能源为主  
导，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  
系统，让其更清洁、更高效地发挥过渡  
作用。能源“输送端”要统筹消纳，减  
少浪费。一方面推动电力在产地“就  
地消纳”，另一方面完善跨区域外送  
通道，让电“送得出去”。能源“系统端”  
要强化韧性，应对风险。一方面提升  
电力系统稳定性，通过布局抽水蓄能、  
发展新型储能，解决风光发电“靠天吃  
饭”的间歇性问题。另一方面加快智能  
电网建设，让电网更灵活。能源“消费端”  
要绿色转型，降低需求。提高终端用能  
电气化水平。从需求侧

倒逼低碳，通过消费习惯和方式的改  
变，配合“供给侧”转型，形成全链条  
的绿色能源闭环。此外，为确保新  
能源体系长期稳定运转，要加快健全  
相适应的市场机制和价格机制，为新  
能源项目提供合理收益空间，激发企  
业转型动力。

确保经济社会平稳发展，降碳过程  
不冒进、有秩序、可落地。《建议》提出，  
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一方面，  
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既控  
制碳排放的总规模，也降低单位GDP二  
氧化碳排放强度，兼顾“量”和“效”。另  
一方面，重点领域率先达峰，推动煤  
炭、石油等化石能源消费达峰，抓住碳  
排放的核心源头。具体来说，从“管  
控”到“保障”全流程覆盖。一是源  
头减量，推进节能降碳改造。聚焦生  
产生活中的高耗能环节，通过技术升  
级、设备改造等方式减少碳排放，从  
源头降低碳排放量。发展分布式能  
源，建设零碳工厂和园区，打造“小  
范围零碳样板”，以点带面推动整体  
升级，抓住碳排放和污染的核心源头，  
实现“牵一发而动全身”的转型效  
果。三是制度与循环发力，提升资源  
利用效率。完善资源总量管理和全  
面节约制度，提高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  
用水平，促进循环经济，减少浪  
费与消耗，缓解资源短缺与环境承  
载压力。四是试点与政策保障，激活绿  
色转型动力。持续建设国家生态文明  
试验区，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落实  
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财税、金融、投  
资、价格、科技、环保政策，健全绿  
色消费激励机制，推广绿色低碳生活  
方式，为绿色转型提供“样板参考”  
和“动力支撑”，解决“转型无经验、  
参与无动力”问题，激发企业和居民  
的主动性。

(作者单位：盐湖区委党校)

调研与思考